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 华微

公告编号：2025-055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公司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情形。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00.00 万元至 11,600.00 万元，同比上升 44.99%到 71.62%。

● 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 10,519.00 万元到 12,319.00 万元，同比上升 93.74%到 126.9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00.00 万元至 11,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3,040.86 万元到 4,840.86 万元，同比增加 44.99%到 71.62%。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519.00 万元到 12,319.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5,089.62 万元到 6,889.62 万元，同比增加 93.74%到 126.90%。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59.1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429.38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加强客户沟通，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销售订单和收入保持增长，毛利额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因公司 2024 年度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同时因存在资金占用未收回事项，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4.1 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 6 个月内（2025 年 8 月 12 日前）清收 149,067.82 万元被占用资金，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2 日